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函

970

花蓮市中正路二一〇號

地址：970花蓮市中正路二一〇號

承辦人：林崙嬋

電話：8322819#167

電子信箱：snoopy.f666@gmail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中校人字第11300017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員工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作業規定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校長 李 國 明